

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文件

崇明沪村行董〔2021〕9号

关于季卫东等董事连任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经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，现决定：

季卫东连任我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；

龚冰连任我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；

陈里连任我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；

彭兴康连任我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

2021年4月26日



抄 报:

内部发送: 行领导

联 系 人: 季云娟 联系电话: 021-69695126 (共印 1 份)

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

2021 年 4 月 26 日印发
